苏 州 市 教 育 局 电 话 通 知 稿

〔2019〕14号

关于推荐参加 2019 年度汉语国际推广储备 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的通知

姑苏区教体文旅委,各直属相关学校:

根据《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 年度汉语国际推广储备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的通知》(苏教办外[2019]3 号)文件要求,我局将推荐 10 名中小学教师参加 2019 年度汉语国际推广储备中小学教师培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推荐名额

- 1. 姑苏区教体文旅委共选派 3 名小学教师;
- 2. 两所直属小学各选派 1 名教师;
- 3. 直属中学校可各选派 1 名教师, 我局将进行统一遴选, 最终推荐 5 名中学教师上报。

二、培训时间及地点

培训时间: 2019年7月1日—7月15日。

培训单位:

常州高级中学(中学教师培训):

江苏大学语言文化中心(小学教师培训)。

具体培训时间、地点和报到安排由培训学校另行通知学员。

三、培训内容

对外汉语教学培训、外语培训、中华文化知识与技能培训等。

四、推荐人选条件及要求

- 1. 已与国外开展实质性校际合作交流中小学校中, 有意愿从事汉语国际推广工作, 已参与或拟参与孔子课堂建设的教师:
 - 2. 热爱祖国, 遵纪守法, 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;
- 3. 年龄在 45 周岁以下(含)的在职教师(包括聘用的合同制教师);
- 4. 大学本科以上学历,有对外汉语、汉语言文学、外语、教育、心理学、历史、文化等人文学科专业学习背景;
 - 5. 有较好的外语基础;
 - 6. 身心健康, 具有较好的适应能力和交际沟通能力。

五、培训费用

参训教师的培训、食宿和教材材料费用等由省级财政专项经费承担,教师往返交通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。

六、其他事宜

请各相关单位于2019年5月17日前将纸质版储备教师培训

班报名表 (附件1) 报送至市教育局国际合作与交流处,同时将电子版汇总表 (附件2) 发送至邮箱: 1021576395@qq.com,邮件名及附件名统一设置为: "单位名称+推荐教师汇总表"。

联系人: 袁喜春, 联系电话: 65218176, 地址: 苏州市教育局(公园路 198号) 230 室。

附件: 1. 储备教师培训班报名表

2. 汇总表

